

绍兴市诸暨市财政局关于诸暨市教育发展中心学生用簿本采购项目的投诉处理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诸政采2021-01-02

二、项目名称：. 诸暨市教育发展中心学生用簿本采购项目

三、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杭州名扬天纸业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临浦镇通二村

被投诉人：诸暨市教育发展中心/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诸暨市永昌路14号/诸暨市暨东路58号

序号	相关供应商	供应商地址
1	浙江武义明招印业有限公司	金华市武义县熟溪街道周岭

序号	当事人	当事人地址
无	无	无

四、基本情况

投诉人杭州名扬天纸业有限公司对诸暨市教育发展中心学生用簿本采购项目（诸政采2021-01-02），以下简称本项目）诸暨市教育发展中心、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向本机关提起投诉。投诉事项为：诸暨市教育发展中心、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所回复的“原评标委员会根据浙江武义明招印业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仔细审核，通过成本核算，一致认定浙江武义明招印业有限公司报价是合理的。”内容不具体，事实依据不充分。本机关依法调查并作出处理决定。

五、处理依据及结果

1、处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六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九条第（二）项规定

2、处理结果：投诉人的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六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九条第（二）项的规定，驳回投诉。

六、处理日期：2021年05月06日

七、执法机关信息：

1、执法机关：诸暨市财政局

2、联系人：金永康

3、联系电话：0575-87113458